

洛龙区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洛龙区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质效提升，助力推动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需求，及时高效公开政府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47 条。其中，机构信息 1 条，重点领域 26 条，部门工作动态 104 条，涉农补贴 16 条。

（二）依申请公开：全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1 件，已按规定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按照区政府公开办具体通知要求，落实发布主体责任，牵引全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并对照测评指标对信息公开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修改，优化栏目布局，定期对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自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专人专责”，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主动与外界媒体网站联系发布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国土绿化、农业农村相关政策解读、资讯发布、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事项办理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完善。

（五）监督保障：持续做好区政府门户网站账号日常维护监管和政务新媒体规范运行，强化新进工作人员熟悉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落实政务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发布内容审核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7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列举问题进行改进，把握群众关注的人社政策和经办服务，统一梳理宣传口径，持续提升发布解读的及时性、精准性、实效性。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妥推进，但在落实中还存在主动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研究，内容有待进一步明确等不足。

2025 年，充分认清做好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工作主动性和创造性。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围绕人社领域重点热点，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析研判，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